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3-013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6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 号苏宁易购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明端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7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205,968,3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39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607,406,7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175%;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4,669,6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74人,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598,561,6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19%;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股东共7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217,484,6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2%。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明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林亚青律师、李妃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案1至提案3实行累积投票制。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1:《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任峻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2,848,5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9,034,5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094%。

任峻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胡晓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206,111,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22,297,7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65%。

胡晓女士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贾红刚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3,004,5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9,190,5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165%。

贾红刚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张康阳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89,103,3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5,289,2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408%。

张康阳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选举关成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205,569,0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21,755,0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0%。

关成华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选举陆俊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1,397,79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7,583,7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441%。

陆俊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2:《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陈志斌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8,309,2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14,495,2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552%。

陈志斌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杨波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3,358,8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9,544,8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324%。

杨波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冯永强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3,119,36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9,305,3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216%。

冯永强先生当选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提案3:《关于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选举孙为民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1,690,5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07,876,4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3.573%。

孙为民先生当选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选举胡苏迪先生为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6,196,601,14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212,787,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783%。

胡苏迪先生当选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林亚青律师、李妃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3-014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决定于2023年4月6日15:30(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以现场及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与会董事一致推举任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任峻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期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任峻	胡晓、贾红刚、张康阳、关成华、陆俊、冯永强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杨波	陈志斌、冯永强、任峻、陆俊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冯永强	陈志斌、杨波、任峻、贾红刚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志斌	杨波、冯永强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任峻先生担任公司总裁,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任峻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发表了独立认同意见。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苏宁易购将进一步执行和完善零售服务商战略,聚焦以专供产品为核心优势的供应链能力、以本地化零售为核心优势的运营服务能力,为用户提供场景、产品和服务体验,为供应商提供更有价值的品牌推广和更低成本的渠道销售服务;通过供应链和零售运营能力,深化开放合作和零售赋能,开展全渠道经营,提升用户获取效率;通过数字化水平的不断提升,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全面推动苏宁易购进入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新征程。

公司把组织优化、团队建设和苏宁文化的传承发扬作为提升战略执行能力的最重要的后台管理能力,强有力地支撑经营工作。公司在组织机构上为强化战略执行,设立统一管理业务规划、预算计划和规则策略的业务管理体系;在此基础上,设置产品业务线、渠道业务线,区域业务线和服务业务线四个业务经营体系,并对这些市场前线部门进行充分授权,提高市场竞争效率和用户服务响应。在团队建设上,公司一方面引进有行业履历,资深专业背景的社会复合型人才;另一方面在业务一线凸显年轻干部团队,特别是公司自主培养的1200勇于担当,进一步提高企业经营的活力和创造力。

公司董事会聘任下列人选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聘任侯恩龙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分管人才发展和干部管理、公共事务、法务中心。

2、聘任陆耀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负责营销管理总部。

3、聘任周斌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4、聘任徐仲先生、柳赛先生、孙波先生、汪令军先生、张奎先生为公司产品业务线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1)聘任徐仲先生为空气环境产品事业部总裁。

(2)聘任柳赛先生为厨卫产品事业部总裁。

(3)聘任孙波先生为冰洗产品事业部总裁。

(4)聘任汪令军先生为消费电子产品事业部总裁。

(5)聘任张奎先生为快消产品事业部总裁。

5、聘任王葵先生、徐开闯先生、范怀伟先生、王振伟先生为公司渠道业务线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1)聘任王葵先生为电商运营总部总裁。

(2)聘任徐开闯先生为门店运营总部总裁。

(3)聘任范怀伟先生为零售云公司总裁。

(4)聘任王振伟先生为易采云公司总裁。

6、聘任吴丁剑先生、徐海澜先生、郝嘉先生、卞杨雨先生、戴冯军先生为公司区域业务线总裁:

(1)聘任吴丁剑先生为总部直属片区总裁。

(2)聘任徐海澜先生为东区总裁。

(3)聘任郝嘉先生为北区总裁。

(4)聘任卞杨雨先生为西区总裁。

(5)聘任戴冯军先生为南区总裁。

7、聘任姚凯先生为物流服务集团总裁。

公司副总裁龚震宇先生、田睿先生因职务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副总裁顾伟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龚震宇先生、田睿先生、顾伟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目前龚震宇先生、田睿先生、顾伟先生持有公司175,300股、174,800股、175,400股股份,其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发表了独立认同意见。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由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黄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董事会秘书相关工作职责。

黄巍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号

办公电话:025-84418888-888122/888480

电子邮箱:stock@suning.com

邮编:210042

黄巍女士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发表了独立认同意见。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附件个人简历

1、任峻,男,1977年出生,本科,1999年加入苏宁,曾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任峻,目前持有公司4,807,197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裁的情形;经公开查询,任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侯恩龙,男,1968年出生,本科,2001年加入苏宁,曾任总部市场管理中心市场管理部副经理、重庆大区总经理、北京大区总经理、运营总部总裁、公司零售业务线总裁等职务,现任猎宁公司总裁,公司党委书记,在公司子公司重庆猎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

侯恩龙,目前持有公司210,6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侯恩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陆耀,男,1965年出生,硕士,2021年加入苏宁,曾任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彩电部总经理、利郎(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阿里斯顿(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营销管理总部总裁、无锡润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陆耀,目前持有公司151,2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陆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周斌, 男,1981年出生, 硕士,2006年3月至2008年2月任职于普华永道, 任经理、2008年3月至2015年9月任职于中信证券,任高级副总裁,2015年加入苏宁从事投资、资本运营等相关工作,现任公司零售云公司财务总监。

周斌,目前持有公司109,5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周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徐仲,男,1983年出生,本科,2004年加入苏宁,1200二期,曾任公司营销总部冰洗采销管理中心采销经理、乐购仕事业部销售管理中心总监、连锁店事业部销售管理中心副总监、零售集团家电集团冰洗公司总裁、南京大区总经理、零售集团家电集团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空调公司总裁。

徐仲,目前持有公司 115,9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徐仲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柳赛,男,1987年出生,本科,2009年加入苏宁,1200七期,曾任公司营销管理总部厨卫事业部经理、零售集团家电集团厨卫家装公司总裁助理、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厨卫公司总裁。

柳赛,目前持有公司58,6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柳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孙波,男,1981年出生,本科,2004年加入苏宁,1200二期,曾任公司南京大区南京公司采购经理、南京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监、南京公司总经理助理、长春大区总经理、青岛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冰洗公司总裁。

孙波,目前持有公司34,3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孙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汪令军,男,1980年出生,本科,2003年加入苏宁,1200一期,曾任公司南京大区南京公司采购经理、南京公司营销中心总监助理、南京大区镇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平顶山大区总经理、郑州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智能互联公司总裁。

汪令军,目前持有公司35,8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汪令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张奎,男,1984年出生,本科,2014年加入苏宁,曾任广东格兰仕集团业务总监,公司营销总部生活电器公司采销总监、苏宁拼购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易购主站运营总部社交云公司总裁、家乐福公司副总裁。

张奎,目前持有公司57,1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张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王葵,男,1989年出生,本科,2011年加入苏宁,1200九期,曾任公司商品经营总部采购管理中心促销管理部经理、营销管理总部经营管理部供应管理经理、杭州苏宁易购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猎宁公司类目运营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猎宁公司总裁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猎宁公司副总裁。

王葵,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王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徐开闯,男,1984年出生,本科,2008年加入苏宁,1200六期,曾任公司武汉大区武汉公司采购中心部长、襄阳公司采销部副经理、运营部经理、十堰公司总经理、宜昌公司总经理、佛山大区总经理、成都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线下运营总部总裁。

徐开闯,目前持有公司70,0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徐开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范怀伟,男,1980年出生,本科,2015年加入苏宁,曾任海信集团南京营销中心经理,公司营销管理总部黑电事业部经理、采销总监、深圳大区家电公司总经理、海口大区总经理、武汉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零售云公司总裁。

范怀伟,目前持有公司35,9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范怀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王振伟,男,1981年出生,硕士,2005年加入苏宁,1200三期,曾任公司无锡大区无锡公司营销中心采销经理、总监助理,商品经营总部黑电事业部副总经理,营销总部B2B公司总经理、零售集团家电集团空调公司总裁,合肥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易采云公司总裁。

王振伟,目前持有公司66,5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王振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4、吴丁剑,男,1979年出生,本科,2003年加入苏宁,1200一期,曾任公司无锡大区无锡公司采购经理、无锡公司营销中心总监助理、营销管理总部冰洗事业部总经理、营销总部总裁助理、南京大区总经理、广州大区总经理、零售集团家电集团总裁等职务,现任总部直属片区总裁。

吴丁剑,目前持有公司139,2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吴丁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5、徐海澜,男,1981年出生,本科,2003年加入苏宁,1200一期,曾任公司上海大区上海公司采购经理、营销总部采购管理中心数码事业部副总经理、商品经营总部厨卫事业部总经理、上海大区常务副总经理、南京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上海大区总经理、东区总裁。

徐海澜,目前持有公司92,3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徐海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6、郝嘉,男,1981年出生,本科,2004年加入苏宁,1200二期,曾任公司北京大区北京公司采销经理、北京大区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北京大区总经理、北区总裁。

郝嘉,目前持有公司91,4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郝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7、卞杨雨,男,1983年出生,本科,2005年加入苏宁,1200三期,曾任公司南京大区南京公司采销经理、乐购仕(中国)南京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大区副总经理、芜湖大区、合肥大区、南京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重庆大区总经理、西区总裁。

卞杨雨,目前持有公司57,2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卞杨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8、戴冯军,男,1970年出生,本科,1995年加入苏宁,曾任公司总部业务部主任、安徽大区、大连大区、福州大区、武汉大区、深圳大区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广州大区总经理、南区总裁。

戴冯军,目前持有公司57,1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戴冯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9、姚凯,男,1975年出生,大专,1998年加入苏宁,曾任公司北京大区总经理助理、浙江大区副总经理、西安大区、天津大区、郑州大区总经理、物流集团副总裁等职务,现任苏宁物流集团总裁,在公司子公司苏宁深创投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任职董事长职务。

姚凯,目前持有公司175,6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开查询,姚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黄巍,女,1983年出生,本科,2005年加入苏宁,1200三期,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证券事务助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公司子公司重庆猎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

黄巍女士熟悉董事会秘书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黄巍,目前持有公司58,6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经公开查询,黄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3-015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同意豁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决定于2023年4月6日15:40(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以现场方式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 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与会监事一致推举孙为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孙为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3-028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2023年4月6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41.5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

鉴于近期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市场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能正确体现公司长期发展的内在价值,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未来六个月(2023年4月7日至2023年10月6日)内,如再次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3年10月7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行使“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董事徐金富、顾斌、徐三善、赵经纬、韩恒作为“天赐转债”持有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不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3-029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2023年4月6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出现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41.5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且未来六个月(2023年4月7日至2023年10月6日)内,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3年10月7日起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徐金富、顾斌、徐三善、赵经纬、韩恒作为“天赐转债”持有人,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3号文)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1050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95,079,452.82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净额进行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572 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99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赐转债”,债券代码“127073”。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赐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3月2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9月22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赐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8.82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赐转债”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 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 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3年4月6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41.5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

鉴于近期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市场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能正确体现公司长期发展的内在价值,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未来六个月(2023年4月7日至2023年10月6日)内,如再次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3年10月7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行使“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ST三圣 公告编号:2023-30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三圣,证券代码:002742)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异常,2023年4月3日、2023年4月4日、2023年4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1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根据规定开展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咨询。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ST三圣 公告编号:2023-31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重庆市碚圣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碚圣医药”)共同向重庆市万盛区恒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并将该借款提供碚圣医药使用,该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已经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本公告日,资金占用余额本息合计7,343.93万元。

公司海外子公司三圣药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与埃塞俄比亚NIB国际银行签订抵押担保合同,以其厂房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为SSC Construction P.L.C(以下简称“SSC”)向埃塞俄比亚NIB国际银行借款4亿比尔(折合人民币约5,183万元)